

许昌市水利局文件

许市水〔2025〕42号

签发人：苏凯强

办理结果：B

许昌市水利局 对许昌市第八届人大第四次会议 74 号建议的 答 复

刘川川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谋划建立城市智能化排水系统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提升排水设施建设改造标准。按照 2021 年新发布的《室外排水设计标准》，许昌市内涝防治标准提升至 30 年一遇，为更好指导排水设施项目建设，我局计划今年开展《许昌市城市排水防涝专项规划》修编工作，结合《许昌市防洪规划》等相关规划，统筹流域防洪、空间规划、排水设施建设等，科学指导我市排水设施建设。目前已落实资金并完成财政评审，正在准备招投标。

二是加大排水系统升级改造力度。2025 年中心城区实施排水防涝项目 14 个，总投资 3.27 亿元，除八一路排水管网工程与莲

城大道排水管网工程外其他项目已完成，大幅提升我市城区排水能力，同步开展小洪河、运粮河清淤，提升城市末端排水能力。同时，计划新开工项目 4 个，总投资 2.37 亿元，其中示范区智慧岛片区排水管网环通工程已开工，其余 3 个项目正在开展施工图设计、招投标等前期工作，计划 9 月底前全部开工。另外，结合当前整治实际，梳理出排水防涝项目 12 个，估算总投资 6.8 亿元，建成后城区 20 处易涝点将有效整治，目前正在开展前期工作。

三是开展智慧水系平台建设。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智慧化管理水平，谋划智慧水务平台，包含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、排水设施运行管理、物联网监控等功能模块，目前，该项目已通过市政府数字政务会同意实施，实施方案初稿已完成，计划今年实施。同时，计划增设液位计、流量计、水质监测仪器等在线监测设备，实现“三高”点位等重要点位的运行监测，目前资金已落实，正在编制具体实施方案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担当进取，按照“洪涝统筹、空间管控、系统完善、超标应急”要求，大力推进智能化、信息化排水系统建设，持续提升我市排水防涝能力。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水利局 6061968

联系人：黄艳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（2 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 份）。

许昌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5 年 9 月 3 日印发
